

# 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漯安办函〔2023〕8号

## 关于加强当前火灾防范工作的提醒函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西城区管委会，市教育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旅局、市卫健委、市消防救援支队：

近期，我市气温快速回升且缺乏有效降水，火灾事故发生风险较高。为进一步加强当前火灾防范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提醒如下：

各县区（功能区）、各有关单位要深刻汲取近期发生的火灾事故教训，结合当前形势，加强分析研判，细化各类消防预案。要紧盯人员密集场所、“九小场所”、劳动密集型企业 and 高层建筑等重点场所，持续加大火灾隐患排查检查力度，督促落实主体责任，及时消除各类火灾隐患，严防火灾事故发生。各县区（功能区）要落实属地监管责任，组织乡镇、街道、社区工作人员，走街进巷、敲门入户开展消防安全提醒，针对安全用火、用电、用气，开展常识性宣传，大力普及火灾预防和逃生自救知识，切实增强群众火灾自防自救能力。

